宏泰人壽

宏泰人壽樂齡寶終身健康保險(DMA)

給付項目：特定腦神經退化性疾病保險金、骨折手術保險金、豁免保險費
等待期間：本契約之疾病等待期間為生效日起三十日內且持續有效。
<本險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本險無解約金>

備查文號：107年7月25日 宏壽一字第1070000624號
備查文號：109年7月21日 宏壽一字第1090000821號



中高年齡層專屬設計的保單：失智症＋嚴重巴金森氏症＋骨折手術

[保費低廉，並減輕家屬照護的經濟與心理負擔！]

圖例說明

假設50歲男性投保「宏泰人壽樂齡寶終身健康保險」10年期，保險金額100萬元，年繳保險費30,900元：

特定腦神經退化性疾病保險金(註1)

第1保單年度：32,754元
第2保單年度(含)起：100萬元
(終身給付1次)

骨折手術保險金(註2)

1,000元~3萬元
(同一保單年度給付2項為限)

豁免保險費

第2保單年度(含)起符合認知功能障礙或嚴重巴金森氏症二項之一者，豁免本契約未到期之各期保險費。



註1：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三十日或復效日以後，初次發生並經診斷確定於「診斷確定日」符合「認知功能障礙」或「嚴重巴金森氏症」項目之一，依下列方式給付。但因意外傷害事故所致者，不受前述三十日之限制。（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以給付一次為限）
(1)第1保單年度：年繳化保險費×1.06倍（給付後契約效力即終止）。
(2)第2保單年度（含）起：保險金額。

註2：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本契約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疾病或傷害，經醫師診斷接受本契約條款附表二所列骨折手術項目治療者，本公司按施行手術日期當時保險金額的千分之一乘以該手術項目之給付倍數給付。（同一保單年度以給付二項骨折手術項目為限。）

※**認知功能障礙**：係指被保險人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達三個月以上，仍為持續失智狀態，且依臨床失智量表（CDR）評估達中度（含）以上（即CDR大於或等於2分，非各分項總和）者。
但經專科醫師診斷判定前述認知功能障礙為終身無法治癒者，不受三個月之限制。

※**嚴重巴金森氏症**：係指因腦幹神經內黑質的黑色素消失或減少而造成中樞神經漸進性退行性的一種疾病，經醫院神經專科醫師確診，其診斷須同時具有下列情況，但因藥物濫用或是毒品所引起者除外：一、藥物治療一年以上無法控制病情；二、有進行性機能障礙的臨床表現，巴金森氏症達Modified Hoehn-Yahr Stage 第四級，肢體軀幹僵直、動作遲緩，行走及日常生活需要輔具或協助；三、依巴氏量表（Barthel Index）或依其它臨床專業評量表診斷判定因巴金森氏症造成其進食、移位、如廁、沐浴、平地行動及更衣等六項日常生活自理能力存有三項（含）以上之障礙。前述六項日常生活自理能力（ADLs）存有障礙之定義如下：
【進食障礙】－須別人協助才能取用食物或穿脫進食輔具。
【移位障礙】－須別人協助才能由床移位至椅子或輪椅。
【如廁障礙】－如廁過程中須別人協助才能保持平衡、整理衣物或使用衛生紙。
【沐浴障礙】－須別人協助才能完成盆浴或淋浴。
【平地行動障礙】－雖經別人扶持或使用輔具亦無法行動，且須別人協助才能操作輪椅或電動輪椅。
【更衣障礙】－須別人完全協助才能完成穿脫衣褲鞋襪（含義肢、支架）。

※**「特定腦神經退化性疾病」的「診斷確定日」**約定如下：(1) 認知功能障礙的診斷確定日：係指經相關檢查確認日起算滿三個月後的診斷確定日期。(2) 嚴重巴金森氏症的診斷確定日：係指經相關檢查確認日起算滿一年後的診斷確定日期。

投保規則

■ 承保對象：被保險人本人。
■ 保額規定：50萬元~300萬元。
■ 投保規範：

單位：新臺幣

繳費年期	險種代號	投保年齡	投保保險金額	
			40歲~65歲	66歲以上
10年期	10DMA	40歲~75歲	50萬元~300萬元	50萬元~250萬元
20年期	20DMA	40歲~65歲		

■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 保費折減：
(1) 金融機構轉帳：有。（續期須約定為金融機構轉帳且檢附授權書）
(2) 集體彙繳：適用。（依「集體彙繳保件作業規則」辦理）
(3) 高保費或高保額：不適用。
■ 附加規則：
(1) 本險種可附加終身型或定期型附約，其繳費年期不受限制。
（註：主契約依契約條款約定效力終止後，所附加附約續保權益，將可能因附約條款約定而有所變動。）
(2) 未開放配偶、子女附加附約。
■ 體檢規定：
(1) 本險種體檢規則如下表，核保單位仍視個案情形保留要求體檢的權利：

投保年齡	累計保險金額		
	50萬元~100萬元	101萬元~150萬元	151萬元以上
40歲~60歲	免體檢	免體檢	普通體檢、尿液常規、血糖、血脂肪，本公司將派員訪視填報「簡易心智狀態問卷」。
61歲~65歲	免體檢	普通體檢 尿液常規	
66歲~75歲	普通體檢 尿液常規	普通體檢、尿液常規、血糖、血脂肪，本公司將派員訪視填報「簡易心智狀態問卷」。	

(2) 附加附約時，請參照【一般通則】及該附約【投保規則】辦理。

宏泰人壽樂齡寶終身健康保險(DMA)費率表

單位：新臺幣元／每萬元保險金額之年繳費率

10年期

投保年齡	男(M)	女(F)	投保年齡	男(M)	女(F)	投保年齡	男(M)	女(F)
40	251	363	52	324	460	64	446	599
41	256	371	53	331	469	65	461	615
42	261	377	54	340	479	66	478	632
43	267	385	55	348	489	67	496	651
44	272	393	56	357	500	68	516	672
45	278	401	57	367	511	69	537	694
46	283	409	58	376	522	70	562	719
47	290	417	59	386	533	71	589	748
48	296	425	60	396	545	72	620	778
49	302	433	61	408	557	73	656	812
50	309	442	62	419	570	74	696	849
51	316	451	63	432	584	75	742	891

20年期

投保年齡	男(M)	女(F)	投保年齡	男(M)	女(F)	投保年齡	男(M)	女(F)
40	126	182	49	156	220	58	207	280
41	129	186	50	160	225	59	215	289
42	132	189	51	165	230	60	224	300
43	135	193	52	170	236	61	234	311
44	138	197	53	175	242	62	245	323
45	141	201	54	180	249	63	257	337
46	145	206	55	187	256	64	271	353
47	148	210	56	193	264	65	287	371
48	152	215	57	200	272			

註：年繳費率×分期保險費係數（所得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第一位）×承保保額
＝保險費（所得四捨五入至個位數）
分期保險費係數：年繳＝1　半年繳＝0.52　季繳＝0.262　月繳＝0.088

警語及注意事項說明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了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並請銷售人員詳細說明上開三事項之內容。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6.00%，最低35.40%；如要詳細了解本商品之附加費用或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客戶服務中心（客戶服務免付費專線：0800-068-268）或網站（網址：http://www.hontai.com.tw），以確保您的權益。歡迎至宏泰人壽網站，了解本公司經營資訊（資訊公開說明文件），或至本公司各機構（總公司、分公司及各通訊處）上網查閱下載，亦可電洽客戶服務免付費專線或各地分公司。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契約條款為主。**
◆本公司免費申訴電話：0800-068-268。
◆宏泰人壽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4F。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ONTAI LIFE INSURANCE CO.,LTD.
客戶服務專線：**0800-068-268**
http://www.hontai.com.tw

穩健・誠信・關懷 —您專屬的保險專家